

# 湖北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文件

鄂环协[2020]2号

## 关于收取二〇二〇年度湖北省环保产业协会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《湖北省环保产业协会章程》和《湖北省环保产业协会会费交纳标准与管理办法》，已经第四届会员大会全体会员通过并报民政厅批准，经研究，决定收取2020年度会员会费，缴纳会费标准：会长单位：10万元整；副会长单位：2万元整；常务理事单位：1万元整；理事单位：5千元整；会员单位：按标准一次性交纳五年会费1万元整（本次的会费收取不包括已交足五年会费的会员单位）。请各单位于2020年10月30日前办理，转账、现金方式交纳均可，转账请注明汇款单位。

户名：湖北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洪山支行（行号：102 521 000 360）

账号：3202 0067 0900 0129 754

地址：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华师园北路18号光谷科技港1B栋5楼

联系人：韩玮俊 张娟

联系电话：15337247853 15927279424

湖北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2020年06月23日

主题词：缴纳 二〇二〇年度 协会会费 通知

湖北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2020年06月23日印发